

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

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

根据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服务协议，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于 2024 年 7 月 15 日开始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。投资者可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开户、申购、赎回、转换等业务，办理程序遵循基金的法律文件和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相关规定，具体基金如下：

序号	基金名称	基金代码
1	大成安汇金融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/C	091023/090023
2	大成惠福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/C	006812/020283
3	大成景旭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/C	000152/000153
4	大成景泽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/C	016404/016405
5	大成中债 1-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A/C	007946/007947
6	大成中债 3-5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A/C	007507/007508

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：

1、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：95597

网址：www.htsc.com.cn

2、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：400-888-5558（免长途通话费用）

网址：www.dcfund.com.cn

风险提示: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,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、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,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,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、投资期限、投资经验、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二〇二四年七月十二日